本研究的目的在於探討特殊教育評量工具的需求狀況，以及特殊教育評量的相關問題。為達此目的，本研究採文獻分析法與問卷調查法，一方面分析測驗工具的基本特性（標準化常模建立的時間、地區，及信度、效度資料），以確定品質合格之測驗的數量；另一方面並徵詢特殊教育工作者（含專家學者及熟悉特殊教育評量事務的中小學老師）對測驗工具之需求狀況及評量特殊兒童相關的意見。在問卷的寄發上，429 份問卷中，專家學者的部分寄出 72 份收回 59 份，回收率為 81.9%；中小學老師的部分寄出 357 份收回 286 份，回收率為 80.1%。在整理各方面資料後，所得結論如下： 1. 智力測驗方面：品質合格的個別智力測驗為數甚少，團體語文測驗與團體非語文測驗兩類「勉強夠用」。 2. 學科性向與特殊才能性別測驗方面：除創造思考測驗「勉強夠用」外，其餘各類之性向測驗均屬「非常缺乏」，不敷現實使用。 3. 成就測驗方面：可應用在教學評量上的成就測驗數量很少，經常使用者其常模已屬老舊，有必要加以修訂。除了少數幾份國語文與數學成就測驗外，鑑定用之各類科的成就測驗「非常缺乏」。 4. 社會技能／情緒／行為量表方面：知覺動作測驗以及適應行為量表兩類「勉強夠用」；多數的人格測驗需修訂或重編；社會技能測驗、注意力測驗、及語言量表均「非常缺乏」。 5. 最急切需要發展的鑑定工具是智力測驗（含個別、團體文字、團體非文字三種）與成就測驗（包括國語文、教學、及綜合三類）。 6. 最急切需要編製的教學評量工具是：個別標準參照學科測驗（包含綜合、國語文、數學三種），團體標準參照綜合學科測驗、社會技能測驗，以及適應行為量表。 7. 有 38.9%的專家學者認為需要為生理障礙者另編鑑定工具，另外的 61.1%認為透過施測程序之調整、將測驗改編為特殊形式（如點字、大字體）、或加上特殊群體常模等程序即可解決生理障礙者之施測不便的問題，沒有必要另編鑑定工具。 8. 特殊教育評量所面臨最迫切需要解決的問題是：評量工具不足、評量工具缺乏管理辦法、及評量人員專業訓練不足。其可能的解決方式是，成立專責機構或委由學術及相關單位一起編訂測驗；所編製完成之工具，保密性高的（如智力、成就測驗）由各師範院校之特教中心保管，其餘由各縣市「鑑輔會」或各使用學校管理；評量人員的訓練可由各師範院校特教中心就其輔導區逐年選訓人才。 9. 解決評量工具推廣管道不暢通的問題，可由教育部（廳）委託相關單位定期評鑑測驗工具，並將評鑑結果提供給使用單位參考。